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 114學年度碩士班甄試(複試口試) 康芮颱風應變措施公告

113.10.30

一、 本所114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訂於 **113年11月2日(星期六)** 辦理口試，當日臺北市若未受颱風影響正常上班上課，口試正常辦理。

二、 當日113年11月2日(星期六)臺北市若受颱風影響，宣布停班停課，則時間調整為 **113年11月3日(星期日)** 辦理招生口試；考生當日若無法參加者，請於 **113年11月2日(星期六)中午12:00前** 來信寄至光電所信箱：[ieo@ntnu.edu.tw](mailto:ieo@ntnu.edu.tw) 提出 **相關證明\***。

得以下列兩項方式之一申請處理：

## 1. 辦理全額退費：

請考生同時將相關證明，於113年11月10日前E-mail至教務處招生承辦人信箱(碩甄：[ccliu1@ntnu.edu.tw](mailto:ccliu1@ntnu.edu.tw))申請全額退費。

## 2. 申請視訊口試：

113年11月3日(星期日)當天實體口試結束後於18:00-20:00間辦理，由系所以EMAIL通知視訊口試時間及相關事項。

## \*相關證明\*：

- 1.與他校系撞期者：請提供撞期校系考試准考證、系所網站公告資訊。
- 2.戶籍地(居住地)，因颱風影響宣布當日停班停課：請提供戶籍地(居住地)證明。
- 3.在校生學校所在區域，因颱風影響宣布當日停班停課：請提供住宿(居住)證明。

